

一之書叢學法

論法據票

著文效王

刊重後戰

社譯編學法海上

行發局書記新堂文會

書叢學法
論法據票

著文效王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新)一版

票據法論

全冊

著作權

著作人

王效文社

發行人

王秋泉

印刷所

上海河南中路三二五號

總發行所

上海

路北首馬中南河南上海路

分發行所

北平琉璃廠

會文堂新記書局

四版自序

本書初稿，成於開封河南大學，係繼續公司法論、保險法論、海商法論而作，當因暑期將滿，急於付印，未遑詳校，以致紕謬之處，觸目皆是。近因在滬東吳大學法律學院，持志學院，中央大學商學院，上海法學院等校，擔任商事法規講座，始得稍稍改正，重付手民，然魯魚亥豕，仍恐未免，進而教之，唯有望諸海內碩學。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一日王效文識於滬上白園

初版自序

本書與拙著中國公司法論，中國保險法論，中國海商法論爲姊妹篇；不但其編著之沿革相同，即其編制之體例亦無二致。全書共分兩編：第一編緒論，敍述票據之意義、效用、學說，及票據法之沿革、編制、法系等等；第二編本論，根據現行法規，參照東西各國法例、學說，依次論列，並眉註法文，逐條詮釋，既所以利學者之研討，亦便一般之攷查也。

本書參攷書籍，以日、德兩國名著爲最多，英、法名著次之。余本專攻英文，兼習法文，而德文則非素習。旋因王師蔭泰講學北大，教授有方，特於課外前往旁聽，積時既久，遂亦能讀。今日飲水思源，自不得不感謝王師訓誨之功也。至於日本文，則爲日友三原一正先生及其夫人敏子先生所教授。憶余初學日文之時，尙

在十七年春間，其時三原先生之女公子香九子女士猶在襁褓之中，每於三原夫人講授之時，輒在母旁掀唇微笑，似以余之學習日文爲奇事，初不料余之學習日文預爲今日之用也。學成無以爲報，特綴數語，聊表謝忱而已。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十六日王效文識於滬濱退思室。

附本書著者所著書目

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出版

一 中國公司法論	全	上
二 中國海商法論	全	上
三 商事法概論	全	上
四 保險法釋義	全	上
五 中國保險法論	全	上
六 新中華商法	全	上
七 貨幣論	中華書局出版	上
八 保險學 <small>上冊人壽 下冊水火</small>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
九 消費合作綱要	上	上

謹以此書爲

家慈黃太夫人七旬晉一壽辰紀念

中國票據法論目錄

緒論

一 票據	一
第一節 票據之意義	一
第二節 票據之效用	九
第三節 票據之沿革	一四
第四節 票據之學說	二四
二 票據法	一
第一節 票據法之意義	一
第二節 票據法之編制	四五
第三節 票據法之法系	五六

目錄

中國票據法論

二

第四節 票據法之統一 ······ 五七

本論

第一章 總則 ······ 六一

第一節 票據之種類 ······ 六二

第二節 票據之責任 ······ 六五

第三節 票據之事項 ······ 七三

第四節 票據之抗辯 ······ 七六

第五節 票據之強力 ······ 八五

第六節 票據之僞造 ······ 八七

第七節 票據之變造 ······ 九二

第八節 票據之塗銷 ······ 九六

第九節 票據之毀損 九八

第十節 票據之喪失 九九

第十一節 票據權利之行使 一〇一

第十二節 票據之時效 一〇三

第十三節 票據之權利得償還 一〇七

第十四節 票據之黏單 一一八

第十五節 票據之預約 一二〇

第十六節 票據之原因 一二三

第十七節 票據之資金 一二四

第十八節 票據之效力 一二九

第二章 決票

第一節 發票及款式 一三一

中國票據法論

四

第一款 決票之事項……………一三四

第一項 表明其爲匯票之文字……………一三四

第二項 一定之金額……………一三六

第三項 付款人之姓名或商號……………一四〇

第四項 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一四三

第五項 無條件支付之委託……………一四七

第六項 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一四七

第七項 付款地……………一四九

第八項 到期日……………一五〇

第九項 發票人之簽名……………一五一

第二款 担當付款人……………一五三

第三款 預備付款人……………一五四

第四款 發票之效力	一五五
第五款 空白票據	一五七
第二節 背書	一五八
第一款 背書之禁止	一五九
第二款 背書之方式	一六三
第一項 記名背書	一六四
第二項 空白背書	一六五
第三項 還原背書	一六九
第四項 要件外之記載	一七二
第五項 一部背書	一七四
第三款 背書之連續	一七五
第四款 背書之效力	一七七

第五款 取款委任背書	一七八
第六款 隱取款委任背書	一八一
第七款 到期後背書	一八二
第八款 質權背書	一八五
第三節 承兌	一八八
第一款 承兌之提示	一九一
第二款 承兌之方式	一九三
第三款 不單純承兌	一九四
第四款 承兌之延期	一九九
第五款 要件外之記載	一〇〇
第六款 承兌之撤銷	一〇一
第七款 承兌之責任	一〇一

第四節 參加承兌..... 110七

第一款 參加承兌人..... 一一二

第二款 參加承兌之方式..... 一一六

第三款 參加承兌之效力..... 一一八

第五節 保證..... 一一〇

第一款 保證之當事人..... 一一三

第二款 隱票據保證..... 一一四

第三款 保證之方式..... 一一四

第四款 保證人之責任..... 一三六

第五款 保證人之權利..... 一三八

第六節 到期日..... 一三〇

第七節 付款..... 一三四

第一款 付款之提示	一三四
第二款 付款之時期	一三五
第三款 一部之付款	一三八
第四款 付款之條件	一三八
第五款 付款之標的	一三九
第六款 金額之提存	一四一
第八節 參加付款	一四二
第一款 參加付款與第三人清償之區別	一四四
第二款 一部之參加付款	一四六
第三款 參加付款之拒絕	一四六
第四款 參加付款之提示	一四七
第五款 參加付款之順序	一四八